



所謂「系統」——是由「元素」、「結構」與「運作模式」建立起來的。因此，「系統」正是一群部件的組合，它們會彼此互動、並以一個「整體的方式」來運作的。「家庭」是一個「系統」，也就是這樣的一個意思——每一位家庭成員都是相互依存的，人與人之間建立起一個互動交往的形態，這並不僅僅是言語性的、也是非言語性運作模式。

有學者指出，「家庭」作為一個「系統」之餘，「生態系統理論」的學者同時提醒我們：人類發展的所有層面都是互相關連的；意思就是，它無法單獨地被抽取出來了解，因此，若我們要了解一個人的行為何以如此，則我們同時需要考慮許多不同系統的影響，包括原生家庭以外的同輩同儕、老師、鄰里……。

「生態系統」既提醒我們要從整體性去了解個人，那麼，反過來其實也提示了系統中每一個個別的「元素」都必須要關注其他在系統之中的「元素」，因為「個別」並不僅僅是「個人」、事實上也影響著他者的。因此，這「關注」的重要，也在於要使「整體」都可以發揮功能、有效運作，不致於成為一種不健康的「傾側」。

「家庭」——在乎每一個「元素」（個人）都能夠發揮其角色責任，使「家庭系統」不致於陷入失衡的狀態之中，這樣，家庭成長的歷程也就相對健全；事實上，「社會」亦都是如此的。這是甚麼意思？

無論是政治、經濟、民生等事情上，都出現了「不平衡」的「傾側」，於是乎，因著這種「傾側」的形態，帶來了許許多多壓力、焦慮、情緒，當這一切不斷地積累下來時，這並不單單使「元素」（個人）陷入困難，同時又叫整個「生態系統」變得扭曲、不健全。坦白講，「個人主義」是其中一個導致這種「傾側」、影響著「生態平衡」的根本性問題。假若我們處身的社會系統、甚至家庭系統繼續如此下去的話，「傾側」只會使「弱者」一直如此在困難之中、也一直如此地陷入情緒陷阱之內呢！

誠然，絕對地「平衡」也許並不容易；只是，在這樣的一個「自我中心」的社會和家庭生活裡，我們又能否願意建立起一份關顧別人、看見別人的眼光呢？聖經豈不也是這樣的教導嗎？

「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裡成為一身，互相聯絡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」（羅 12：5）

「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」（弗 4：16）

「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」（林前 12：26）

但願我們都看重這美德，也是上帝對我們群體生活（不管家庭、抑或其他組織）的教導。